

財團法人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 2023「十傑社會創新實踐平臺」計畫徵件報名簡章

壹、理念願景

為發揚十大傑出青年-「青年雙手，人類希望」之核心精神，重新塑造十傑成為新世紀青年的典範；同時發掘、培力各領域青年發現社會的需要，鼓勵透過創新行動解決問題以創造更多改變的可能，進而成為益己助人的社會實踐家以及未來十傑的種子。

有鑑於此，財團法人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以下簡稱本會)特別規劃推動「十傑社會創新實踐平臺」，希冀能藉此達到上述「發揚」、「發掘」、「發現」之願景。



貳、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財團法人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

協辦單位：

國際青年星拾力協會、逆風劇團、Charco 科技青農行動團隊、
TCCA 社團法人臺灣跨界共創協會、B-scientific cloud 雙語科學雲等單位。

參、徵件主題

「十傑社會創新實踐平臺」以「永續發展」、「翻轉教育」、「社會共融」三大面向作為本年度徵件主題，鼓勵青年提出具創新、影響力的社會實踐方案並以具體行動回應並嘗試解決各種社會問題。

主題一、「永續發展」：

符合「促進環境永續發展」相關議題之各項社會創新實踐方案。

(包含 SDG6 淨水衛生、SDG7 永續能源、SDG11 永續城鄉、SDG12 責任產消、SDG13 氣候行動、SDG14 海洋保育、SDG15 陸域生態...等議題)。

主題二、「翻轉教育」：

符合「促進兒少及社會教育發展」相關議題之各項社會創新實踐方案。

(包含 SDG4 優質教育、SDG10 促進平等、SDG17 夥伴關係...等議題)。

主題三、「社會共融」：

符合「有助於促進社會進步發展」相關議題之各項社會創新實踐方案。

(包含 SDG1 消除貧窮、SDG2 終結飢餓、SDG3 健康福祉、SDG5 性別平等、SDG8 就業經濟、SDG10 促進平等、SDG16 正義和平...等議題)。

肆、徵件辦理方式

本會辦理《十傑社會創新實踐計畫徵件》開放各界報名提案申請。

一、參加資格與對象：

本年度共分為「個人」與「團體」兩大類組公開進行徵件。

(一)個人組：

40 歲 (含) 以下對社會公益與創新實踐有熱忱，且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之青年。

(二)團體組：

3 人 (含) 以上團隊，所有成員皆須為 40 歲 (含) 以下，且皆具中華民國國民身分之青年。

(三)申請之提案服務地點皆須於臺灣(含離島)本地執行。

(四)申請之提案服務內容不得同時參與其他單位辦理之相關獎補助計畫。

二、徵件提案報名：

採「線上網路」報名，自即日起至 4 月 30 日止。

徵件報名簡章 <https://reurl.cc/ml3lKl>

(須於截止日期前共完成以下三步驟報名送出資料，才視為完成提案申請)

【徵件提案報名 3 步驟如下】

★步驟 1：請先填寫報名登記表 <https://reurl.cc/6NI766>

→完成步驟 1 報名登記後，將可取得步驟 2、步驟 3 資訊。

★步驟 2：撰寫提案徵件資料

→完成步驟 1 登記後，將可收到步驟 2-提案徵件資料檔案

&步驟 3-提案上傳連結。

★步驟 3：於截止日前完成所以提案資料送件

→完成步驟 1+步驟 2，並將提案徵件資料繳交上傳至指定表單

(步驟 3 提案上傳表單連結將與步驟 2 提案徵件資料檔案一併提供)。

三、徵件審核標準：

社會影響力 (提案內容能為社會帶來正向之啟發影響以及改變)	30%
計畫可行性 (提案內容須具可執行性於年度可完成之行動方案)	30%
創新前瞻性 (提案內容具多元創意性且對重視議題具有格局觀)	20%
議題投入度 (提案者具持續執行力且對重視議題懷有高度熱忱)	20%

四、提案錄取獎勵：

「個人組」與「團體組」各錄取 6 件提案。

(一)個人組

★傑出獎(3 件)：

可免費參與培力課程資格與諮詢輔導，並獲得 2 萬元方案補助金。

★優良獎(3 件)：

可免費參與培力課程資格與諮詢輔導，並獲得 5 千元方案補助金。

(二)團體組

★傑出獎(3 件)：

可免費參與培力課程資格與諮詢輔導，並獲得 4 萬元方案補助金。

★優良獎(3 件)：

可免費參與培力課程資格與諮詢輔導，並獲得 1 萬元方案補助金。

五、各階段活動重要期程：

(一)徵件時間：即日起至 4 月 30 日截止。

(二)錄取公告：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告錄取名單。

(三)培力輔導：2023 年 6 月至 8 月進行系列培力課程(暫定如下)。

→預計邀請歷屆十傑與相關領域職人擔任授課講師。

→請各位獲選者及團隊事先預留以下時間參與課程。

日期(暫定)	課程名稱	課程時數
6/10(週六)	社會創新方案經驗分享	3 小時
	核心價值與理念傳遞	3 小時
6/11(週日)	永續發展與社會實踐	3 小時
	社會創新服務設計	3 小時
7/2(週日)	社會影響力評估	6 小時
7/8(週六)	影響力提案簡報製作 與魅力表達	6 小時
7/9(週日)	影響力提案簡報綜合演練	6 小時

主辦單位有權依實際情況進行適度調整。

(四)共創實踐:2023 年 6 月至 11 月期間錄取者/團隊執行提案服務實踐。

→媒合相關領域十傑與職人擔任導師協助提供諮詢服務。

→本會亦招募青年志工參與,同時邀請歷屆十傑、職人共創服務方案。

(五)結案發表:「十傑社會創新實踐」成果發表會

→預計於 11/18(週六)辦理一日成果發表會(成果展示+發表分享)。

→各組獲選者/團隊進行攤位展示以及 8 分鐘成果發表。

→邀請「十傑社會創新實踐導師團」擔任評審,針對各組實踐歷程與成果進行點評回饋,頒發獲選榮譽證書,並邀請成為下屆學長姐提供經驗分享機會。

年度月份 工作重點		2023 年					
		1-2 月	3-4 月	5-6 月	7-8 月	9-10 月	11-12
報名徵件	開放青年報名提案						
錄取公告	通知錄取者/團隊						
培力輔導	辦理系列培力課程						
共創實踐	執行服務與媒合共創						
專案服務	多元服務方案實踐						
結案發表	結案與成果分享						

主辦單位有權依實際情況進行適度調整。

六、權利與義務：

(一)徵件提案報名者視同願意將個人/團隊相關報名資料無償授權給本會，作為公益推廣使用。

(二)徵件服務提案須於 2023 年 6-11 月期間執行完成並參與 11 月成果發表。錄取者/團隊須配合全程參與主辦單位辦理相關培力課程(須派代表出席)，請假時數不得超過 9 小時，如無故缺席或請假時數超過 9 小時者將取消獲選資格。

(三)獲得方案補助金須全數投入提案計畫中，不得挪為他用，並於 2023 年 11 月 30 前完成核銷及成果資料繳交；若未照主辦單位規定期限內完成核銷進度與繳交成果報告，主辦單位有權取消追回方案補助金之權利。

(四)獲得方案補助金必須依照中華民國稅法繳納稅金。

(五)錄取者/團隊如違反相關規定，主辦單位有權視情況取消其錄取資格。

(六)主辦單位保有修改、暫停或取消本活動內容之權利，如有未盡事宜，將以主辦單位相關規定或說明辦理，並得隨時補充公告之。

★參加「十傑社會創新實踐平臺」計畫，您將可以獲得：

1.免費培力及諮詢服務：

將邀請到歷屆十傑當選人與各領域職人組成「十傑社會創新實踐導師團」擔任講師授課與提供相關專業諮詢輔導。

2.獲得公益實踐方案補助經費：

提案獲選青年及團隊將可獲得本會部分補助經費投入提案服務實踐行動。

3.參與服務共創及資源共享：

本會推出多元服務專案提供青年共創與資源共享的機會，讓各位青年走在社會創新與服務實踐的路上不孤單，進而擴大社會影響力。

伍、計畫聯絡窗口：

如對本計畫有任何問題，請與本會聯絡人接洽

財團法人十大傑出青年基金會 李明峯先生

聯繫手機：0928089119 (同 LINE ID，可私訊詢問)

電子信箱：daniel27811421@gmail.com